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黄陵县隆坊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陕西北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黄陵县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黄陵县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项目第(二)标

2. 工程地点: 黄陵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县级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生态路主要包括:混凝土生态路 500 米;三产融合带果园排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括:建设混凝土排水渠 1000 米、混凝土产业路 1000 米等其他附属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清单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31 日。

工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80 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规范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肆万壹仟捌佰陆拾伍元贰角壹分(¥ 1841865.21 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2.合同价格形式:>>>_____>_____>。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六、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黄陵县隆坊镇人民政府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陕西北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610600MA6YHU732C

地 址：

地 址：延安市宝塔区纪检委家属院 1-2-201 室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716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1869118811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农行延安七里铺支行

账 号：

账 号：26902701040009971